

SZDB/Z

深圳市标准化指导性技术文件

SZDB/Z 103-2014

专利交易价值评估指南

Guide for patent transaction value evaluation

2014-04 -22 发布

2014 -05-01 实施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术语和定义.....	1
3 评估准备.....	2
3.1 人员组成.....	2
3.2 交易对象的确定.....	2
3.3 可行性分析.....	3
3.4 方案制定.....	3
4 专利分析.....	3
4.1 专利信息调查.....	3
4.2 信息核实.....	4
4.3 分析指标.....	4
5 专利价值评估.....	5
5.1 要求.....	5
5.2 评估方法的选择.....	5
5.3 评估方法的适用.....	5
6 评估值的确认与使用.....	5
附 录 A（资料性附录） 专利分析指标.....	6
附 录 B（资料性附录） 收益法使用说明.....	8
附 录 C（资料性附录） 市场法使用说明.....	9
附 录 D（资料性附录） 成本法使用说明.....	10

前 言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编制。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提出并归口。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起草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深圳市深标知识产权促进中心、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深圳市联创知识产权服务中心。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主要起草人：周家贵、赵剑、赵涛、王磊、卢思、朴宁、蔡然。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为首次发布。

引 言

《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发布和实施以来，我国创新能力不断提高，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大幅增长，但是专利的转化率低下，专利运营能力提升缓慢。专利交易是专利运营的重要内容，为了完善知识产权交易制度体系，指导交易双方对专利的科学估价，促进专利的转移和转化，实现专利的价值，特制定本指导性技术文件。

专利交易价值评估指南

1 范围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规定了专利交易价值评估中的评估准备、专利分析、专利价值评估、评估值的确认与使用。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适用于深圳市企事业单位或个人在专利交易活动中对专利价值的分析和评估工作，其他机构或组织可参照使用。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指导性技术文件。

2.1

专利

依据专利法规定的程序申请并由国家有权机关依法审查授予专有权的发明创造，包括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

2.2

专利产品

使用专利的技术方案直接获得的产品或利用专利的技术方案进行生产制造获得的产品。

2.3

专利交易

以实现专利价值为目的的专利权转让、专利权许可活动的总称。

2.4

专利交易价值评估

专利交易过程中交易双方或中介对专利价值进行系统化分析、评定估算的行为和过程。

2.5

收益期限

被评估资产具有获利能力持续的时间，通常以年为单位。

2.6

预期收益

被评估资产在未来有效收益期内所带来的收益。

2.7

折现率

将未来有限期预期收益折现成现值的比率。

2.8

收益法

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在未来的预期收益，并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值，然后累加求和，得出被评估资产的评估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2.9

市场法

在市场上选择若干相同或近似的资产作为参照物，针对各项价值影响因素，将被评估资产分别与参照物逐个进行价格差异的比较调整，再综合分析各项调整结果，确定被评估资产的评估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2.10

重置成本

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建造或形成与评估对象完全相同或基本类似的全新状态下的资产所需花费的全部费用。

2.11

成本法

首先确定被评估资产的重置成本，然后合理考虑被评估资产已存在的各种贬值因素，并将其从重置成本中予以扣除而得到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3 评估准备

3.1 人员组成

3.1.1 评估人员应由熟悉法律、技术、市场、财务等方面的人员组成。

3.1.2 评估人员可向专利所属技术领域的技术专家、法律专家、注册资产评估师等专业人士以及技术测试检验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事务所、专利代理机构、交易中介机构等单位寻求协助。

3.2 交易对象的确定

3.2.1 专利交易双方在确定交易对象时应：

- a) 分析自身的专利状况，包括所拥有专利的法律状态、专利布局以及专利实施许可状态等；
- b) 分析产业专利状况，包括产业专利布局、重点技术情况、产业专利诉讼和许可动态等。

3.2.2 专利买方应梳理分析自身的专利状况，明确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空白点，尽量选择具有以下特点的专利进行交易：

- a) 与自身技术和知识产权互补性较高，有利于填补技术空白的专利；
- b) 与自身技术和知识产权重合度高，有利于增强技术优势的专利。

3.2.3 专利卖方应梳理分析自身的专利状况，明确自身的技术优势，结合自身经营策略选择要出让的专利进行交易。

3.3 可行性分析

应综合以下方面的分析，判断该专利是否有进行交易的可行性：

- a) 预进行交易主体的法律属性、国籍属性以及与交易行为是否合格；
- b) 是否为保密专利；
- c) 明确专利的权利及其有效性；
- d) 审查专利权利要求的范围及其稳定性；
- e) 是否存在权属纠纷；
- f) 专利技术是否属于禁止出口的技术等。

3.4 方案制定

进行专利交易价值评估应制定专利交易价值的评估方案，包括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人员安排、评估方式、评估方法、实施步骤与进度、预算费用等。

4 专利分析

4.1 专利信息调查

4.1.1 专利的基本信息

应查明待评估专利的基本信息，包括：

- a) 专利名称；
- b) 专利类别；
- c) 专利申请日和授权日；
- d) 专利申请的国家和地区；
- e) 专利号；
- f) 发明人、申请人和专利（共有）权利人；
- g) 保密级别等。

4.1.2 专利的法律信息

应收集并查明待评估专利的法律信息，包括：

- a) 专利证书（副本）；
- b) 专利登记簿副本；
- c) 专利的权利要求书；
- d) 优先申请国家；
- e) 最近一期的专利缴费凭证；
- f) 专利的转让、实施许可（包括强制许可）、权利质押状态；
- g) 专利涉及的法律诉讼或者处于复审、宣告无效状态等；
- h) 是实用新型专利的，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实用新型专利检索报告；

- i) 是共有专利的，其他专利共有人同意该专利交易的相关声明、证明、公证资料等；
- j) 其他与待评估专利相关的法律信息。

4.1.3 专利的技术信息

应收集并查明待评估专利的技术信息，包括：

- a) 专利相关申请材料：专利提案、对比文献、专利说明书、审查通知书及答复等；
- b) 专利的研发过程、技术实验报告，专利资产所属技术领域的发展状况、技术水平、技术成熟度、同类技术竞争状况、技术更新速度等有关信息、资料；
- c) 专利技术及其产品的检测认定情况：技术检测报告、技术成果鉴定书、技术评审结论、专利产品获奖证书等；
- d) 专利所涉及到的技术标准以及专利权人对该技术标准使用人所作的许可声明类型；
- e) 国家对该技术的限制，如该专利技术的出口管制等；
- f) 专利实际控制人、主要技术提供者所掌握的专利和专利申请状况；
- g) 专利与其他专利技术的关联情况，包括专利组合状况、实施该专利所涉及的技术和被其他专利引证的情况等；
- h) 其他与待评估专利相关技术信息：专利产品相关的项目建议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技术改造方案等。

4.1.4 专利的经济信息

应收集并查明待评估专利的经济信息，包括：

- a) 专利的使用情况：使用专利需要具备的经济、技术、设备、工艺、原材料、环境等方面的前提或基础条件；专利启用时间、使用范围、专利使用人数量等；
- b) 专利权的成本费用和历史收益情况：专利申报或购买、持有、维持等项支出成本，专利使用、授权使用及转让所带来的历史收益；
- c) 专利以往的评估和交易情况：专利资产价值评估报告、专利权转让合同、实施许可合同及其他交易情况、类似专利技术的市场及其价值，专利权出资、专利权的质押融资信息等；
- d) 专利产业化情况：专利实施涉及的产品范围、应用区域、应用时间、应用历史等；
- e) 专利产品情况：专利产品的获利能力及专利在其中的贡献程度及其变化趋势，专利产品的市场需求、单位售价、销售量、市场占有率和利润率、市场前景及市场寿命、相关行业政策发展状况、宏观经济、同类产品的竞争状况等资料；
- f) 其他与待评估专利相关经济信息：专利技术产业状况、国家和地方政府的产业政策、专利所属行业的分析等。

4.2 信息核实

对调查所获取的专利信息应进行确认、求证与封存，进行信息的真实性和全面性确认，确保所采用的信息真实与全面。

4.3 分析指标

专利价值评估前应根据专利信息调查并核实的信息对所交易专利进行价值分析，宜使用以下指标：

- a) 法律价值指标：专利的保护范围、权利稳定性、实施可规避性、实施依赖性、专利侵权可判定性、剩余保护时间、多国申请和授权、专利许可和诉讼状态等；
- b) 技术价值指标：专利的先进性、专利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专利技术的应用范围、配套技术依存的程度、技术竞争程度、可替代性、专利技术的成熟度等；

- c) 经济价值指标：专利技术的市场应用情况、许可收益、市场规模前景、市场占有率、竞争情况、政策适应性等。

注：有关专利分析指标的详细说明参见附录A。

5 专利价值评估

5.1 要求

专利价值的评估，应对评估方式进行选择：

- a) 交易双方在专利分析的基础上通过协商一致的方式得出评估值；
- b) 交易双方借助资产评估方法进行评估的方式得出评估值。

5.2 评估方法的选择

借助资产评估方法进行评估，应在专利信息调查与分析的基础上，根据资产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方法对专利进行评估。

5.3 评估方法的适用

5.3.1 待评估专利满足以下条件时，可适用收益法：

- a) 专利技术的未来预期收益可预测并可用货币来衡量；
- b) 专利技术持有者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预测并可用货币来衡量，即与收益口径相匹配的折现率；
- c) 专利技术的未来预期收益年限可预测。

5.3.2 待评估专利满足以下条件时，可适用市场法：

- a) 存在被评估专利或者类似专利的活跃市场；
- b) 该市场的交易案例具有充分、可比性，以及作出恰当调整的可能性。

5.3.3 待评估专利满足以下条件时，可适用成本法：

- a) 充分考虑专利价值与成本的相关程度；
- b) 专利技术有使用价值和剩余使用寿命；
- c) 收益大于或足于补偿支出，且可以合理估算专利的开发成本。

5.3.4 评估人员应根据所适用的资产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评定估算专利的价值形成合理的评估结论（参考附录B、附录C、附录D）。

5.3.5 对同一专利使用多种资产评估方法时，评估人员应对所获得各种初步价值结论进行分析比较，形成合理的评估结论。

6 评估值的确认与使用

交易双方可根据专利价值评估结果、交易目的等协商谈判，确认评估值和最终的交易价格，签订交易合同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登记备案。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专利分析指标

表A.1 专利分析指标说明表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指标说明
法律类	保护范围	根据专利的权利要求范围、审查档案、无效决定等信息和授权地的司法实践，确定专利的实际保护范围。
	权利稳定性	专利权被宣告无效的可能性大小。
	实施可规避性	专利是否容易被他人进行规避设计，从而在不侵犯该项专利权的情况下仍然能够达到与该项专利相似的技术效果。
	实施依赖性	专利的实施是否依赖于现有授权专利的许可，以及该专利是否作为后续申请专利的基础。
	专利侵权可判定性	在他人侵犯该专利权时，是否容易发现和判断侵权行为的发生，诉讼维权时证据获取的难易程度。
	剩余保护时间	专利权从评估日算起的剩余法律保护时间。
	多国申请和授权	专利在中国以外的国家或地区的申请和授权情况。
	专利许可和诉讼状态	专利的专利权人是否将该专利许可他人使用、该专利是否经历或处于诉讼状态。
技术类	先进性	专利技术在评估时与本技术领域的其他技术相比是否处于领先地位。
	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	专利技术所属技术领域目前的发展方向，即是否处于上升或停滞或下降的某一阶段。
	专利技术的应用范围	专利技术可以应用的行业和技术领域的范围。
	配套技术依存的程度	专利技术是否可以独立应用到产品，或其实施须依赖于其他技术。
	技术竞合程度	专利与需求方的专利布局的重合性或互补性的大小。
	可替代性	在评估时时专利是否存在解决相同或类似问题的替代技术方案。
	专利技术的成熟度	专利技术在评估时时所处的技术发展阶段，即是否处于技术原理提出阶段、技术问题解决方案形成阶段、技术实验测试阶段、技术样品阶段、技术产品化阶段、技术产业化阶段等阶段之中的某一个阶段。

表 A.1 (续)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指标说明
经济类	市场应用情况	专利技术在评估时时是否已经在市场上投入使用,如果没有投入市场,则分析专利将来在市场上的应用前景。
	许可收益	专利通过许可方式获得的收益情况,包括历史收益、预期收益等。
	市场规模前景	专利技术经过充分的市场推广后,在未来其对应专利产品或工艺所可能实现的销售收益。
	市场占有率	专利技术经过充分的市场推广后可能在市场上占有的份额。
	竞争情况	市场上是否存在与该专利权所有人形成竞争关系的竞争对手,以及竞争对手的强弱程度。
	政策适应性	国家与地方政策对应于该专利技术的相关规定,包括专利技术是否属于政策所鼓励和扶持的技术,是否存在各种优惠政策等。

附 录 B
(资料性附录)
收益法使用说明

表B.1 收益法使用说明表

评估思路	通过估算被评估专利未来经济寿命期内的预期收益额，并以适当的折现率折算成现值，确定被评估专利的价值。	
基本公式	$V = \sum_{t=1}^N \frac{R_t}{(1+r)^t}$ <p>式中：V 评估值；R_t 未来第t个收益年期的收益额； N 被评估专利的收益期限；r 折现率；t 被评估专利的收益年期。</p>	
主要参数	预期收益	根据专利信息调查所收集掌握的资料，合理区分专利资产与其他资产所获得收益，分析与之有关的预期变动、收益期限，与收益有关的成本费用、配套资产、现金流量、风险因素；核实专利实施产生的收益预测情况进行确定，包括未来产品市场及可能的市场份额，产品生命周期的变化，企业有形资产的相关能力，专利产品价格、数量的协调关系等因素。
	折现率	折现率是将未来收益折成现值的比率，它反映资产与其未来营运收益现值之间的比例关系。具体评估时，应当综合考虑评估基准日的利率、投资回报率、资本成本，以及专利实施过程中的技术、经营、市场、资金等因素，合理确定折现率。专利资产折现率应当区别于企业或者其他资产折现率；折现率应当与预期收益的口径保持一致。
	收益期限	确定专利的收益期限，应根据专利的技术特性、经济寿命、技术成熟度、专利法定寿命、专利产品寿命及专利有关的合同约定期限进行合理确定。
风险提示	应在获取的专利资产相关信息基础上，根据被评估专利或者类似专利的历史实施情况及未来应用前景，结合专利实施或者拟实施企业经营状况，重点分析专利资产经济收益的可预测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收益法适用于资产与经营收益之间存在稳定比例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可以正确预测的条件。该法较全面地考虑了影响收益的各种因素，真实和较准确地反映了本金化的价格，与投资决策结合密切，应用该方法评估专利的价格较易为供求双方所接受。但是，收益额的预测和界定比较困难，各种风险因素、使用期等的确定需要大量的经验，因此评估难度较大，对评估者要求较高。	

附 录 C
(资料性附录)
市场法使用说明

表C.1 市场法使用说明表

评估思路	通过市场调查，选择市场上相同或相似专利技术和技术市场中的交易条件和价格作为参照物，针对各项影响价值的因素，将被评估专利分别与参照物进行比较调整，再综合分析各项调整的结果，确定被评估专利的价值。
主要因素	评估人员应当收集足够的可比交易案例。在分析交易案例的可比性时，应当考虑该交易案例中专利的特点、交易时间、限制条件、交易双方的关系、购买方现有条件，专利的获利能力、竞争能力、技术领域、技术水平、成熟程度、剩余法定保护年限及剩余经济年限、风险程度、转让或者使用情况，实施专利是否涉及其他专利等因素。
风险提示	如果很少或根本没有相同或相似资产的交易价格，或者即使有交易和价格信息，也很难对交易价格或者价值乘数进行适当地调整从而反映出可比交易案例与被评估对象的不同特性，评估人员需选择其他适用方法进行评估。

附 录 D
(资料性附录)
成本法使用说明

表D.1 成本法使用说明表

评估思路	首先确定被评估资产的重置成本，即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建造或形成与被评估对象完全相同或基本类似的全新状态下的资产所需花费的全部费用；然后合理考虑被评估专利资产已存在的各种贬值因素，并将其从重置成本中予以扣除，得到被评估资产的评估值。	
基本公式	评估值=重置成本×成新率	
主要参数	重置成本	重置成本包括合理的成本、利润和相关税费等。评估人员确定专利资产的重置成本时，应当合理确定形成专利资产所需的研发人员、管理人员、设备及房屋建筑物等成本以及其他相关成本费用。
	成新率	成新率反映评估对象的现行价值与其全新状态重置成本的比率。计算成新率时要采用科学的方法合理确定被评估资产已存在的各种贬值因素，得出成新率。
风险提示	由于专利资产成本存在不完整性和弱对应性等特点，使用成本法对专利资产进行价值评估得出的结果可能在与市场真实价值相符程度较低的情况。选择成本法评估应充分考虑专利价值与成本的相关程度。	